

附表三、112 學年度 市立中壢高商進修部 免試入學續招學生申訴書
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聯絡電話
			住家：() 手機：
續招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，錄取科別：_		
申訴事由：			
說明：			
申訴人	(簽章)	申訴日期：112 年 月 日	
家長 (或監護人)	(簽章)	申訴人 與學生的關係	

注意事項：由學生及家長（或監護人）填寫申訴書，於112年8月17日下午9時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申請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